

# 厂房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福建省晋江市陈埭梧埭联兴皮鞋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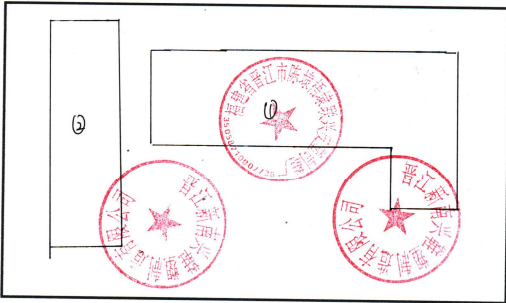
地址: 电话: 晋江市陈埭梧埭南湖

承租方(乙方) 晋江新南兴鞋塑制造有限公司

地址: 电话: 晋江市陈埭梧埭南湖

根据相关规定,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 自愿订立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晋江南湖联兴工业区内: ①一栋二层厂房的约 6000 平方 ②一栋六层宿舍楼约 8000 平方。如简约图示位置标的租给乙方使用。



二、乙方租用该厂房期限为 10 年, 即自 2020 年 5 月 21 日至 2030 年 6 月 1 日止。前 10 天为搬迁整顿期间, 止式起租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1 日。

三、图示标的厂房①+②租金如下: 第一年租金共计为人民币捌拾万元整 (¥800000), 第二年起每年租金人民币玖拾万元整 (¥900000)。租期十年。

四、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 乙方先向甲方一次性支付第一年的租金 ¥ 800000 元。次年租金在次年第一个月乙方向甲方交付该年租金一半 ¥ 450000 元, 第六个月再交付余下一半年租金 ¥ 450000 元, 如有超租面积, 租金支付方式同上。余下未支付年租金支付方式同上。

五、甲方将厂房出租给乙方作生产用途使用。如乙方用于其他用途, 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改变房屋用途手续。

六、甲方为乙方提供用电用水。电费按供电公司标准收取。水费按自来水公司标准收取。乙方同时共同承担工业区内环卫, 保安费用每月 2000 元以共同保持生产区清洁及安全。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门卫工作, 以利于厂区内安保工作统一管理。

七、乙方应保持厂房原貌, 不得随意拆改建筑物、设施、设备。如乙方需改建或维修建筑物, 须经甲方同意方能实施。

八、合同期内乙方必须依法经营, 依法管理, 并负责租用厂房内及公共区内安全、防火、防盗等工作, 如发生违法行为, 由乙方负责。乙方应按国家政策法令正当使用该物业, 并按要求缴纳工商、税务等国家规定的费用。乙方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给予员工应有的劳动保障及劳务报酬, 如有违反法律行为或劳工纠纷, 由乙方全权承担, 与甲方无关, 甲方不负有连带责任。经营期内乙方与第三方产生的债权债务亦全权由乙方承担, 与甲方无关, 甲方不负有连带责任。乙方不得冒用甲方身份或声誉用于生产经营或其它任何行为, 违约必究并承担一切责任。

九、本合同有效期内, 如国家或甲方、乙方有新的规划时, 双方应配合新的规划执行, 甲方须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有效期内, 如乙方提前弃租解除合同, 租金不予退回, 并赔偿甲方因出租乙方而投入的标的整改费用人民币壹拾万元

(¥100000)。甲方不得无故单方提前解除合同, 如违约需赔偿乙方人民币壹拾万元 (¥100000), 如遇重大意外的事项双方再另行协商。

十一、如发生自然灾害、不可抗力或意外事故, 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 本合同自动解除。

十二、本合同期满后, 乙方需继续租用的, 应于有效期满之前三个月提出续租要求。

其它 \_\_\_\_\_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本合同一式贰份, 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甲、乙双方代表签定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代表签字:



签定时间: 2020 年 5 月 21 日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签定时间: 2020 年 5 月 21 日